

·调查研究·

## 重庆市残疾人辅助器具需求分析 \*

舒彬<sup>1</sup> 杨志金<sup>1</sup> 李香平<sup>1</sup> 马占山<sup>2</sup> 颜凤华<sup>1</sup> 蒋宛凌<sup>1</sup> 余自芹<sup>1</sup>

---

### 摘要

**目的:**调查重庆市残疾人辅助器具的需求情况,为辅助器具配送和补助政策的制定提供客观依据。

**方法:**以2006年全国第2次残疾人抽样调查重庆市的4990名残疾人为研究对象,调查其辅助器具需求现状。

**结果:**重庆市残疾人的辅助器具需求比例较高,而且辅助器具是许多残疾人生活中必不可少的,目前提供的服务不能满足其需要。

**结论:**残疾人能借助辅助器具独立参与社会生活,应重视残疾人辅助器具配送工作,以提高其生存质量。

**关键词** 残疾人;辅助器具;抽样调查

中图分类号:R49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1-1242(2010)-08-0768-04

An analysis on assistive devices needs of people with disabilities in Chongqing/SHU Bin,YANG Zhijin, LI Xiangping,et al./Chinese Journal of Rehabilitation Medicine, 2010, 25(8): 768—771

### Abstract

**Objective:** To investigate the needs of assistive devices in people with disabilities in Chongqing, and provide an objective basis for formulating subsidy and disposal policy and strategy of assistive devices for people with disabilities.

**Method:** The data of 4990 disability people in Chongqing from the Second China National Sample Survey on Disability in 2006 was analyzed, and the needs of assistive devices were evaluated.

**Result:** Among people with disabilities in Chongqing, the demand rates of assistive devices were high; and assistive devices were essential to the lives of many people with disabilities, but the services were insufficient.

**Conclusion:** Assistive devices can enable many people with disabilities to participate community activities independently. Assistive devices distribution system should be improved to enhance the quality of life of people with disabilities.

**Author's address** Department of Rehabilitation Medicine, Institute of Surgery Research, Third Affiliated Hospital, Third Military University, Chongqing, 400042

**Key words** disability; assistive devices; sample survey

---

残疾人作为社会的弱势群体,也有参与社会活动,改善生存质量的强烈愿望。关心残疾人是社会文明进步的体现,为帮助残疾人身体功能及心理功能得到最大限度的恢复,积极开展残疾人康复工作显得尤为重要。辅助器具是三级康复预防的重要手段,也是残疾人补偿和改善功能、提高生存质量、增强社会生活参与能力最直接有效的手段之一<sup>[1]</sup>。辅助器具

的配送是残疾人康复工作的主要组成部分,对残疾人的医疗康复、教育康复、职业康复和社会康复均起着重要作用,为残疾人求学、就业、参与社会活动提供了必需的无障碍工具。本研究依据2006年第二次全国残疾人抽样调查重庆市的数据资料,分析了重庆市残疾人的辅助器具需求及适配现状,为今后开展残疾人辅助器具配送、服务工作提供一定的客观

DOI10.3969/j.issn.1001-1242.2010.08.013

\*基金项目:重庆市残疾人联合会资助课题(2008年)

1 第三军医大学第三附属医院野战外科研究所康复科,重庆市,400042; 2 重庆市残疾人联合会

作者简介:舒彬,男,博士,副主任医师;收稿日期:2009-09-09

依据。

## 1 资料与方法

### 1.1 研究对象

以全国第 2 次残疾人抽样调查重庆市的 4990 名残疾人为研究对象,此次调查的标准时间为 2006 年 4 月 1 日零时,采用分层、多阶段、整群、概率比例抽样方法,在全市 24 个区县,抽取 96 个乡镇、街道,共 192 个小区,调查了 26243 户、82460 人,调查的抽样比为 2.95‰,残疾现患率为 6.05%。

### 1.2 残疾评定方法、标准及类别

此次调查由 24 个调查队、414 名调查员、203 名各科医生、26 名统计员及 2496 名陪调员,使用《住户调查表》、《残疾人调查表》和《社区调查表》3 种调查表,逐户进行询问登记、筛查和残疾评定。调查项目共有 52 个,重点调查残疾人的致残原因、生活状况及其主要需求。残疾评定标准按照《第二次全国残疾人抽样调查残疾标准》实施,残疾类别分为:视力残疾、听力残疾、言语残疾、肢体残疾、智力残疾、精神残疾及多重残疾<sup>[2]</sup>。

### 1.3 统计学分析

用 SPSS 16.0 统计软件对数据进行描述性统计分析。

## 2 结果

### 2.1 基本情况

在 4990 名残疾人中,男性 2689 人(53.89%);女性 2301 人(46.11%);城镇 1262 人(25.29%);农村 3728 人(74.71%)。<18 岁 342 人(6.85%);18—59 岁 2296 人(46.01%);≥60 岁 2352 人(47.13%)。残疾一级 947 人(18.98%);二级 701 人(14.05%);三级 1321 人(26.47%);四级 2021 人(40.50%)。调查的 26243 户家庭中有残疾人的家庭共 4516 户,占 17.21%。

### 2.2 18 岁及以上残疾人的生活自理状况

在 4990 名残疾人中,18 岁及以上残疾人共 4648 人(93.15%),其中有不同程度生活自理障碍的共 2664 人(57.31%)。在七类残疾人中,肢体残疾人的生活自理障碍比例最高,为 72.70%;其次是多重残疾人,为 67.09%;听力残疾人的生活自理障碍比例最低,为 20.13%。见表 1。

### 2.3 18 岁及以上残疾人的生活活动状况

表 1 18 岁及以上残疾人的生活自理状况

残疾类型	残疾人数	无障碍		轻度障碍		中度障碍		重度障碍		不能完成	
		例	%	例	%	例	%	例	%	例	%
视力残疾	843	362	42.94	261	30.96	120	14.23	77	9.13	23	2.73
听力残疾	894	714	79.87	138	15.44	31	3.47	10	1.12	1	0.11
言语残疾	69	49	71.01	15	21.74	3	4.35	1	1.45	1	1.45
肢体残疾	1623	443	27.30	605	37.28	307	18.92	176	10.84	92	5.67
智力残疾	275	96	34.91	109	39.64	36	13.09	26	9.45	8	2.91
精神残疾	473	165	34.88	191	40.38	89	18.82	24	5.07	4	0.85
多重残疾	471	155	32.91	118	25.05	89	18.90	67	14.23	42	8.92
合计	4648	1984	42.69	1437	30.92	675	14.52	381	8.20	171	3.68

在 18 岁及以上的 4648 名残疾人中,有不同程度生活活动障碍的共 4420 人(95.09%),其中轻、中度障碍所占比例最高,为 54.37%,完全不能完成生活活动的有 802 人(17.25%)。在七类残疾人中,智力残疾人生活活动障碍比例最高,为 99.27%;其次是精神残疾人,为 99.15%;言语残疾人的生活活动障碍比例最低,为 79.71%。见表 2。

### 2.4 不同残疾等级辅助器具需求情况

总体上残疾等级为四级、三级的轻、中度残疾人,辅助器具的需求比例较高,其比例分别为 9.34%

和 11.06%。其中,视力、听力、肢体、智力及精神残疾人均为残疾等级为四级、三级的轻、中度残疾,辅助器具需求比例较高;但言语及多重残疾人以残疾等级为一级的重度残疾,辅助器具的需求比例较高。见表 3。

### 2.5 不同地区残疾人的辅助器具需求及曾接受服务情况

城镇和农村的辅助器具需求比例均较高,分别为 35.02% 和 30.77%,但曾接受服务的比例均较低,分别为 11.97% 和 6.28%。其中以听力残疾人辅助器

具的需求比例最高，城镇为 82.95%，农村为 78.73%；其次为视力残疾，城镇和农村的需求比例

分别为 31.31% 及 33.28%。但曾接受服务的比例均远远低于残疾人的需求比例。见表 4。

表 2 18 岁及以上残疾人的生活活动状况

残疾类型	残疾人数	无障碍		轻度障碍		中度障碍		重度障碍		不能完成	
		例	%	例	%	例	%	例	%	例	%
视力残疾	843	38	4.51	264	31.32	197	23.37	197	23.37	147	17.44
听力残疾	894	136	15.21	333	37.25	289	32.33	106	11.86	30	3.36
言语残疾	69	14	20.29	23	33.33	11	15.94	16	23.19	5	7.25
肢体残疾	1623	17	1.05	327	20.15	600	36.97	402	24.77	277	17.07
智力残疾	275	2	0.73	23	8.36	58	21.09	67	24.36	125	45.45
精神残疾	473	4	0.85	63	13.32	167	35.31	176	37.21	63	13.32
多重残疾	471	17	3.61	57	12.10	115	24.42	127	26.96	155	32.91
合计	4648	228	4.91	1090	23.45	1437	30.92	1091	23.47	802	17.25

表 3 不同残疾等级辅助器具需求情况

残疾类型	例数	一级		二级		三级		四级	
		例	%	例	%	例	%	例	%
视力残疾	859	105	12.22	26	3.03	28	3.26	123	14.32
听力残疾	908	112	12.33	91	10.02	345	38.00	178	19.60
言语残疾	98	8	8.16	2	2.04	1	1.02	2	2.04
肢体残疾	1696	25	1.47	91	5.37	130	7.67	145	8.55
智力残疾	401	0	0.00	1	0.25	1	0.25	2	0.50
精神残疾	482	1	0.21	0	0.00	1	0.21	2	0.41
多重残疾	546	84	15.38	25	4.58	46	8.42	14	2.56
合计	4990	335	6.71	23	4.73	552	11.06	466	9.34

表 4 不同地区残疾人的辅助器具需求及曾接受服务情况

残疾类型	残疾人数		辅助器具需求				曾接受服务							
	城镇	农村	城镇	例	%	农村	例	%	城镇	例	%	农村	例	%
视力残疾	198	661	62	31.31		220	33.28		44	22.22		57	8.62	
听力残疾	264	644	219	82.95		507	78.73		26	9.85		13	2.02	
言语残疾	17	81	2	11.76		11	13.58		0	0.00		1	1.23	
肢体残疾	446	1250	117	26.23		274	21.92		69	15.47		130	10.40	
智力残疾	81	320	1	1.23		3	0.94		0	0.00		0	0.00	
精神残疾	124	358	2	1.61		2	0.56		1	0.81		0	0.00	
多重残疾	132	414	39	29.55		130	31.40		11	8.33		33	7.97	
合计	1262	3728	442	35.02		1147	30.77		151	11.97		234	6.28	

年残疾人数的增长已经成为全国残疾人数增加的主要原因<sup>[4]</sup>。随着我国人口老龄化程度的不断加剧，可以预见重庆市的残疾人数量将会随之增加。在积极防治老年病，降低残疾发生率的同时，也要加强残疾人辅助器具的配送工作，提高残疾人独立参与社会生活的能力，改善其生存质量。

残疾人辅助器具是指由残疾人使用的、特殊生产的或通常可获得的用于预防、代偿、监测、缓解或降低残疾的任何产品、器具、设备或技术系统<sup>[5]</sup>。辅助器具涉及残疾人康复、求学、就业和生活各方面。随着科技的发展，电子耳蜗、电子助视器、导盲系统、适应残疾人状况的计算机应用软件及辅助设备等高科技产品不断被开发和应用，残疾人的生活变得越来

### 3 讨论

此次调查结果显示重庆市的残疾现患率为 6.05%，略低于全国 6.34% 的水平，位居全国 31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第 22 位<sup>[3]</sup>。根据 2006 年重庆市人口总数推算，重庆市的残疾人总数达到 169.4 万人，其中 60 岁及以上残疾人所占比重最大，为 47.13%。第 2 次全国残疾人抽样调查数据也显示 60 岁及以上老年残疾人占全国残疾人总数的 53.23%，与 1987 年第 1 次全国残疾人抽样调查结果相比，老

越方便，障碍被逐步克服，与健全人的差距缩小<sup>[6]</sup>。调查结果显示重庆市有残疾人的家庭比例为 17.21%，残疾人家庭规模大。18 岁及以上的成年残疾人中，57.31% 有不同程度生活自理障碍，95.09% 有生活活动障碍。其中肢体残疾人的生活自理障碍比例最高，为 72.70%；智力残疾人生活活动障碍比例最高，为 99.27%。表明残疾人在生活上很大程度是依赖家庭照顾。为残疾人配置辅助器具是帮助其改善功能的最有效手段，80% 以上的残疾人能够借助各类辅助器具改善其残疾状况<sup>[6]</sup>。配置适当的辅助器具可以降低残疾人参与社会生活的限制，帮助残疾人增强自信心、改善情绪，增加接受教育的机会<sup>[7]</sup>，从而可以像健康人一样参与社会生活，实现人生价值，同时也可

以明显减轻残疾人家庭的经济和照顾负担。

重庆市残疾人中以残疾等级为四级、三级的轻、中度残疾所占比例最大,为 66.97%。且残疾等级为四级、三级的轻、中度残疾人,辅助器具的需求比例也较高,其比例分别为 9.34% 和 11.06%。轻、中度残疾人借助辅助器具可以最大限度地缩小与健康人群在功能上的差距。无论城镇和农村的残疾人辅助器具需求比例均较高,分别为 35.02% 和 30.77%,但曾接受服务的比例均较低,分别为 11.97% 和 6.28%。其中以听力残疾人辅助器具的需求比例最高,城镇为 82.95%,农村为 78.73%;其次为视力残疾人,城镇和农村的需求比例分别为 31.31% 及 33.28%。但曾接受服务的比例均远远低于残疾人的需求比例,多数残疾人的辅助器具需求未能得到满足。

为保障残疾人权益,促进残疾人事业发展,我国提出了到 2015 年实现残疾人“人人享有康复服务”的目标<sup>[8]</sup>。随着社会的发展,残疾人对辅助器具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从大众化到个性化、从专用化到通用化、从注重弥补生理缺陷到注重提高生存质量是辅助器具今后发展的一个主要趋势<sup>[9]</sup>。目前重庆市残疾人接受的辅助器具配送服务远不能满足其需求,尤其是经济较为落后的农村。为保障残疾人平等的参与社会活动,早日实现残疾人“人人享有康复服务”

的目标。重庆市残疾人的辅助器具服务工作应以加大经费投入,建立残疾人辅助器具供应服务体系为重点。同时应对贫困残疾人装配辅助器具给予扶助;开展辅助器具研制开发、人员培训、评估适配等多种服务;加大辅助器具知识宣传和信息资讯服务力度;加强残疾人辅助器具的使用指导和维修管理工作。以满足广大残疾人对辅助器具日益增长的需要,切实提高残疾人独立参与社会生活的能力,改善其生存质量。

## 参考文献

- [1] 阮剑华,陶健婷.广州市 281 例肢体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情况分析[J].中国康复理论与实践,2007,13(4):363—364.
- [2] 第二次全国残疾人抽样调查办公室.第二次全国残疾人抽样调查主要数据手册[M].北京:华夏出版社,2007.108—126.
- [3] 第二次全国残疾人抽样调查办公室.第二次全国残疾人抽样调查主要数据手册[M].北京:华夏出版社,2007.58—59.
- [4] 杜鹏,杨慧.中国老年残疾人状况与康复需求 [J].首都医科大学学报,2008,29(3):262—265.
- [5] 金乐民.中国残疾人辅助器具服务之探索 [J].中国康复医学杂志,2007,22(3):244—245.
- [6] 王宏,许晓鸣.残疾人辅助器具及其服务 [J].中国康复理论与实践,2007,13(4):321—323.
- [7] Hung JW, Wu YH, Wu WC, et al. Regional survey of assistive devices use by children with physical disabilities in southern Taiwan[J]. Chang Gung Med J, 2007,30(4):354—362.
- [8] 郭丽云,侯淑芬,戴红,等.北京市残疾人“人人享有康复服务”评价指标体系信度和效度研究[J].中国康复医学杂志,2009,24(2):158—161,164.
- [9] 李叶,闫振华.我国辅助器具供应量的变化及原因分析 [J].中国康复理论与实践,2009,15(11):1089—1090.

## · 调查研究 ·

# 四川什邡地震灾后截肢、脊髓损伤、颅脑损伤伤员康复状况调查

曾宪敏<sup>1</sup> 王晓红<sup>2,4</sup> 徐 健<sup>3</sup> 陈婷婷<sup>1</sup> 许均波<sup>1</sup>

## 摘要

**目的:**分析地震一年半后地震极重灾区什邡市 62 例地震重伤员(截肢、脊髓损伤、颅脑损伤)的功能障碍状况、康复现状、康复需求;落实下一步地震重伤员的社区康复。

**方法:**采用现场评估和电话评估两种方式对什邡市截肢、脊髓损伤、颅脑损伤伤员进行一般情况、伤情、功能障碍情况、ADL 能力、康复需求 5 个方面调查与分析。

**结果:**伤情分类主要包括截肢 47 例(75.8%)、颅脑损伤 10 例(16.1%)、脊髓损伤 5 例(8.1%)。根据 Barthel 评分,53 例

DOI10.3969/j.issn.1001-1242.2010.08.014

1 什邡市人民医院康复科,四川什邡,618400; 2 四川大学华西医院康复医学科; 3 四川大学华西第四医院骨质疏松科; 4 通讯作者  
作者简介:曾宪敏,女,主治医师; 收稿日期:2010-04-19